

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通告

粤卫通〔2018〕1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我委组织起草了《广东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白木香叶》（征求意见稿）。按照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制定相关程序，现公开征求各有关单位意见，请于2018年9月21日前将修改意见反馈至省卫生计生委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处。

传真：020-83813806，电子邮箱：spc204@163.com，邮寄地址：广州市先烈南路17号（邮编510060）。

广东省卫生计生委

2018年9月7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9月10日印发

校对：食品标准评估处 黄熙

(共印12份)



DB 44

广东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DBS 44/XXX—201X

白木香叶 (征求意见稿)

201X-XX-XX 发布

201X-XX-XX 实施

广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首次发布。

白木香叶

1 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白木香叶。

2 定义

白木香叶

采自人工种植的瑞香科沉香属植物白木香 (*Aquilaria sinensis*(Lour.) Sprengel) 的叶片, 经杀青、揉捻、发酵、烘干而成。

3 技术要求

3.1 原料要求

原料应符合相关标准和有关规定。

3.2 感官要求

应符合表 1 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检 验 方 法
组织形态	长条状卷曲叶片	将样品置于清洁、干燥白色瓷盘中, 在自然光下观察组织形态、色泽, 检查杂质。
色 泽	褐色	
杂质	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	

3.3 理化指标

应符合表 2 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 验 方 法
铅(以 Pb 计)/(mg/kg)	≤ 5.0	GB 5009.12

3.4 农药残留限量

应符合 GB 276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和有关规定。

4 其他

4.1 食用量

食用量 \leq 3 克/天。

4.2 不适宜人群

孕妇、哺乳期妇女及婴幼儿不宜食用，产品标签、说明书中应当标注不适宜人群。

《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白木香叶》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参与本标准起草的单位有：东莞市莞香园艺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省生物制品与药物研究所、广东省公共卫生研究院。主要起草人包括：刘晓东、叶雁波、彭接文、陈子慧、方彩云、刘阳、陈永祥、王萍、曾凡、刘嘉欣、黄锦达。起草组在前期开展行业调研、资料收集分析的基础上，开展相关样品检测与数据整理，拟定了《白木香叶》标准初稿。

二、与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标准的关系

目前我国尚未有白木香叶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在食品安全基础标准中也没有相应分类，近似类别为“茶叶”。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对茶叶仅制定了铅（以 Pb 计）的限量，为 5.0mg/kg。

三、标准的制（修）订与起草原则

本标准的起草以保障公众身体健康为宗旨，做到科学合理、安全可靠，以反映地方食品特点和食品产业发展需求、利于解决地方食品安全监管实际问题为原则，在制定过程中应当广泛听取各方意见，保证标准制定过程的透明度。

四、标准主要技术内容及依据

（一）标准适用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食品加工用白木香叶，为采自人工种植的瑞香科沉香属植物白木香（*Aquilaria sinensis*(Lour.)Sprengel）的新鲜叶片，经杀青、揉捻、发酵、烘干而成。白木香为被子植物门双子叶植物纲原始花被亚纲桃金娘目瑞香科沉香属乔木，在广东省东莞市、江门市、茂名市、汕头市等多地有大面积人工种植。白木香叶的急性经口毒性试验结果为无毒级，三项遗传毒性试验（Ames 试验、小鼠骨髓嗜多染红细胞微核试验、小鼠精子畸形试验）结果均为阴性，90 天喂养对大鼠未见明显毒副作用。

（二）感官要求。

白木香叶为褐色长条状卷曲叶片，应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

（三）理化指标与农药残留限量。

用于食品加工的白木香叶应采自人工种植基地，可能通过食用进入人体的危害因素主要来源于自然生长过程蓄积的重金属和人工施用的农药。

植物生长过程受到的重金属污染以通过土壤、水体及大气降尘导致的铅污染为主，在非职业暴露的普通人群中，通过食物摄入是铅暴露的重要途径。铅进入人体后可分布在大脑、肝脏、肾

脏和骨骼中，并在骨骼内蓄积；长期慢性暴露可致神经系统、心血管系统、肾脏、骨骼等多脏器损伤。胎儿和儿童是铅暴露的最敏感人群，以神经发育损伤，尤其是智商（IQ）降低最为明显；对于成年人的危害主要表现在增加高血压和肾脏损害风险。世界卫生组织（WHO）认为由于目前尚无法确定铅的暴露达到多低的水平才是安全的，因此建议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应采取措施尽可能降低铅暴露。GB 2762 对茶叶的铅（以 Pb 计）限量为 5.0mg/kg，白木香叶目前的主要产品为代用茶，食用方式与茶叶一致，为保证人民身体健康与食用安全，参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对茶叶的铅限量要求，拟定铅的限量值为 5.0 mg/kg。

白木香叶的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和有关规定。

（四）其他。

虽然对白木香叶进行的毒理学试验无阳性结果，现有食用习惯的地区也未见对人体健康造成影响的报道，但考虑白木香叶目前食用区域较为局限、人群食用与健康影响相关资料较少，为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身体健康，拟定食用量≤3 克/天，孕妇、哺乳期妇女及婴幼儿不宜食用，产品标签、说明书中应当标注不适宜人群。